

融安县农业农村局 融安县财政局 上报文件

融农报字〔2024〕229号

签发人：覃启辉 莫小量

关于审批融安县 2024年自治区第二批财政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请示

融安县人民政府：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桂整合〔2024〕11号）文件精神，自治区下达2024年自治区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至融安县是89万元。根据乡村振兴衔接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要求，结合我县实际，本批资金拟安排用于我县产业发展项目、乡村建设行动项目等，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业发展项目 65.274426 万元。

二、乡村建设行动项目 23.725574 万元。

现请求县人民政府予以审核批准，以便及时安排项目资金，顺利完成自治区的考核任务目标，促进项目区群众增收致富。

妥否，请批示。

附件：1.融安县 2024 年自治区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总表

2.融安县 2024 年自治区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发展项目计划表

3.融安县 2024 年自治区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乡村建设行动项目计划表



2024 年 7 月 10 日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蒲健娜 17878295655)

融安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4 年 7 月 10 日印发